



新聞稿

即時發布

富邦銀行 (香港) 推出非香港居民個人人民幣服務

(香港：2012 年 8 月 10 日) 富邦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宣布今日開始為非香港居民提供一系列個人人民幣服務¹，詳情如下：

- 人民幣存款賬戶 (包括人民幣儲蓄及定期存款)
- 人民幣兌換服務
- 人民幣跨行轉賬服務
- 人民幣匯款服務²
- 人民幣保險服務
- 人民幣投資服務

此外，由即日起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非香港居民的個人客戶更可專享以下理財優惠：

人民幣儲蓄存款	■ 專享儲蓄年利率 1% ■ 客戶以人民幣 20,000 元或以上的全新資金開立戶口，並維持首 3 個月戶口每日平均結餘達人民幣 20,000 元或以上，可獲贈 HK\$100 超市現金券
人民幣定期存款	■ 客戶以人民幣 100,000 元或以上的全新資金開立定期存款戶口，專享特惠年利率高達 3% ■ 豁免匯入電匯手續費 ■ 回贈高達 HK\$200 或等值之匯出電匯手續費
保險產品	■ 客戶成功投保任何人壽保險產品，可獲贈「中國錢幣珍藏冊」乙份
投資服務	■ 客戶認購人民幣基金，可專享 1% 認購費優惠

富邦銀行 (香港) 高級副總裁兼財富管理部 (銷售及產品) 主管葉嘉敏女士表示：「我們很高興今天推出非香港居民個人人民幣服務。富邦銀行一直致力為客戶度身打造切合他們不同理財需要的銀行服務，我們正積極研究推出更多個人人民幣產品及以人民幣計價的投資產品。我們相信，新服務可帶來交叉銷售效益，有助開拓新的客源。」



有興趣的客戶可致電富邦銀行客戶服務熱線 2566 8181，或親臨富邦銀行各分行查詢。

一般條款及細則：

- 上述優惠之推廣期為 2012 年 8 月 10 日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 上述優惠只適用於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之非香港居民(即非香港身分證持有人)全新個人客戶(「客戶」)。如屬聯名戶口，該聯名戶口之所有戶口持有人均必須為非香港居民。
- 聯名戶口將視作單一客戶計算上述優惠。
- 上述優惠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 客戶於本行名下所有戶口於推廣期內至獲賞當日仍屬有效及正常，方可獲享上述優惠。
- 除非另有註明，客戶因有關推廣優惠而獲贈之超市現金券為百佳現金券(「現金券」)。
- 本行保留權利隨時暫停、更改或終止上述優惠及修訂其條款及細則，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 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註：

非香港居民之個人人民幣服務

1. 非香港居民之個人人民幣服務受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現行所發出之《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統一賬戶及服務補充條款：人民幣賬戶之條款及細則 — 適用於屬非香港居民之個人客戶》所規限。非香港居民之個人客戶日後若更改居民身分為香港居民，必須立即通知本行。
2. 往來內地或其他香港以外地區的跨境匯款，則受限於收款或付款方所在地的相關規則和要求。

人民幣儲蓄存款

3. 上述優惠之開戶金額最低為人民幣 500 元。
4. 1%儲蓄年利率以 2012 年 8 月 9 日本行公布之人民幣儲蓄戶口年利率並僅供參考。本行保留權利隨時調整存款利率，而毋須另行通知。
5. 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首先以人民幣 20,000 元或以上全新資金開立人民幣儲蓄戶口；並必須於開戶後維持首 3 個月戶口每日平均結餘達人民幣 20,000 元或以上，方可獲贈 HK\$100 現金券。本行將於 2012 年 11 月或之前通知客戶有關領取現金券詳情。從任何本行現有賬戶轉賬之存款將不當作全新資金。
6. 每位客戶於本推廣優惠中只可獲享優惠一次。
7. 客戶若於開戶後六個月內取消戶口，本行將收取手續費。有關戶口之收費詳情、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本行服務收費表或向本行職員查詢。

人民幣定期存款

8. 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以人民幣 100,000 元或以上全新資金開立人民幣定期存款戶口，方可獲享特惠年利率，詳情如下：

存款期	年利率
3 個月	2.8%
6 個月	3.0%

9. 上述年利率僅供參考。本行保留權利隨時調整存款利率，而毋須另行通知。
10. 從任何本行現有賬戶轉賬之存款將不當作全新資金。
11. 所有定期存款戶口於續期時之年利率將按照本行當時指定之定期年利率而釐定。
12. 有關豁免匯入電匯手續費及高達 HK\$200 或等值之匯出電匯手續費回贈優惠：匯入匯款手續費可於客戶存入款項開立有關定期存款戶口時獲得豁免(即每項交易 HK\$50 或等值)；而由其他銀行收取之有關匯款手續費，客戶則須於開立有關定期存款戶口時向分行職員出示由其他銀行發出的轉賬、匯款或本票手續費收據，方可獲享高達 HK\$200 或等值之回贈；並將以現金方式存入客戶於本行之指定戶口。

保險產品

13. 客戶必須於推廣期內經本行成功投保任何人壽保險產品，方可獲贈「中國錢幣珍藏冊」(「禮品」)乙份。
14. 不論客戶成功投保人壽保險產品之數量，每位客戶於是次推廣活動中只可獲贈有關禮品乙份。禮品數量有限，送完即止。
15. 客戶若於冷靜期內取消有關保單，本行保留權利隨時於客戶有關戶口中扣除相等於已獲贈禮品價值之金額。
16. 有關人壽保險產品之詳情，請向本行職員查詢。

投資服務

17. 有關本行可分銷之基金及基金認購費之詳情，請向本行職員查詢。



Fubon Bank
富邦銀行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 38 號富邦銀行大廈
Fubon Bank (Hong Kong) Limited
Fubon Bank Building, 38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 (852) 2842 6222 F (852) 2810 1483
Website www.fubonbank.com.hk

風險披露聲明：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在進行交易或投資前，閣下應負責本身的資料蒐集及研究。本行建議閣下於進行交易或投資前應尋求獨立的財務及專業意見。投資涉及風險，投資產品價格可升亦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投資產品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人民幣的價值須承受因匯率波動而產生的風險。客戶如把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可能因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出現利潤或虧損。人民幣目前不可自由兌換。若人民幣產品或其相關投資不是以人民幣計價，則該等產品可能因買入或賣出這些產品或其相關投資而涉及多重貨幣兌換費用，且受人民幣匯率波動，以及為應付贖回投資的要求與其他資本需求而須沽售資產時所出現的買入與賣出差價所影響。非香港居民(即非香港居民身分證持有人) 通過銀行進行人民幣兌換是否可以完全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

重要事項：

本資料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亦無意作為，也不應被詮釋為專業意見，或要約或游說投資於此推廣內所述之任何投資產品。閣下應按本身的財政狀況及投資目標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閣下不應只單獨基於本資料而作出任何投資決定，而應詳細閱讀有關投資產品之銷售文件及風險披露聲明，如有疑問，應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投資決定是由閣下自行作出的，但閣下不應投資在該投資產品，除非中介人於銷售該產品時已向閣下解釋經考慮閣下的財務情況，投資經驗及目標後，該產品是適合閣下的。

富邦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 是台灣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 的全資附屬公司。富邦金控是台灣一所具領導地位的金融控股公司，提供一系列的金融服務，包括企業金融、金融市場、消費金融、財富管理、投資管理及保險服務。富邦金控是唯一一所同時在香港持有本地註冊銀行及對中國內地之銀行作策略性投資的台灣金融控股公司。富邦銀行於香港透過 22 間分行及 2 間證券投資服務中心共 24 個零售據點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優質銀行服務，包括零售及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金融市場、證券及投資服務。富邦銀行獲標準普爾授予 A-2 短期及 BBB+ 長期信貸評級。該評級反映富邦銀行資本雄厚，流動資金充裕及資產質素優良。

- 完 -